

推动法律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和民生福祉

写在无障碍环境建设法施行三周年之际

□ 本报记者 蒲晓磊

“以前做饭得扶着墙挪过去，厨房里乱七八糟，炒菜都没个站的地方，现在好了，墙上安装了扶手，新橱柜高度正好，抬手就能拿到锅碗瓢盆。”家住河南省安阳市水冶镇的重度肢体残疾人李新芳，抚摸着光滑的橱柜台面，眼里满是暖意。

这是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工作的一个缩影。《法治日报》记者从中国残疾人联合会获悉，截至2025年底，全国累计完成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147万户，超额完成《“十四五”残疾人保障和发展规划》任务，残疾人居家生活品质显著提升，社会效益显著。

无障碍环境建设法的落实，又迈出了坚实一步。

2026年9月1日，无障碍环境建设法迎来施行三周年。三年来，国家相关职能部门出台一系列政策举措，推进无障碍环境建设相关工作，推动法律制度优势加快转化为治理效能和民生福祉。

联动完善法律法规政策标准体系

三年来，各职能部门积极完善无障碍环境建设法律法规政策标准体系并推动落地见效。

在完善无障碍环境建设法律法规体系方面，相关部门积极向全国人大常委会、司法部提出意见与建议，推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城市公共交通条例》《全民阅读促进条例》等19部法律法规规章制修订中完善了加强无障碍环境建设的规定。同时，积极推动地方贯彻落实法律要求，指导甘肃、内蒙古、湖南等出台无

障碍环境建设地方性法规，构建上下衔接、系统完备的法治体系。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无障碍设施建设工作的通知》，发布《无障碍环境建设可复制经验做法清单（第一批）》，推动无障碍环境建设全面融入城市更新，完整社区建设等重点工作。

工业和信息化部研制小程序无障碍国家标准，深入推进互联网应用适老化及无障碍改造专项行动，累计组织超3000家政务网站、民生App完成改造，有效缩小“数字鸿沟”。

交通运输部等6部门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适老化无障碍出行服务工作的通知》，开展绿色出行宣传，持续优化适老化无障碍出行服务。

最高人民检察院出台《无障碍环境建设领域公益诉讼办案指引》，累计联合发布31件检察公益诉讼典型案例，以法治监督倒逼责任落实。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建立无障碍环境认证制度，发布认证目录，累计发放34张无障碍环境认证证书，以认证手段提升产品与服务质量。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开展药品说明书无障碍改造试点，6批2774种药品参与，切实解决老年人、残疾人用药信息获取难题。

国家广播电视总局等部门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残疾人广播电视听公共文化服务工作的通知》，新闻出版署等6部门共同制定《关于推进无障碍阅读工作的指导意见》，保障残疾人无障碍视听、阅读权益。

最高人民法院、司法部推进诉讼服务中心、法律援助中心加强无障碍环境建设和改造。

此外，相关部门还积极参与开展博物

馆、医院、校园、室外盲道、电动汽车充电设施、网约车服务等多项无障碍标准编制，推动构建覆盖全面、科学规范、务实管用的无障碍标准体系。

解决残疾人居家出行等困难

“以前晾衣服很麻烦，自从安装了这个能调高度的晾衣杆，我再也不用找别人帮忙了。”天津市居民李强坐在轮椅上，看着新装的可升降晾衣杆，脸上满是笑容。

中国残联切实落实法律要求，联合国国家发展改革委等6部门印发指导意见，强化资金保障、过程监管与质量管控，高质量完成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切实解决残疾人居家出行、如厕、洗浴等实际困难，显著提升残疾人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在强化顶层设计方面，各省（区、市）残联切实推进将“十四五”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任务纳入地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四五”规划纲要及相关规划，将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纳入党和国家政府工作大局，统一部署，统一落实。

在完善制度保障方面，各地残联通过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不断提升规范化管理水平。

在推动标准建设方面，一些地方主动作为，组织专业评估团队精准调研残疾人需求，探索“标准化+个性化”方案，制定技术标准，进一步提高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的标准化、专业化水平。

在探索科技助残方面，多地积极探索“科技助残”新模式，提升家改科技含量。同时，通过数字赋能优化工作流程，显著提高家改工作效率。

在拓展筹资渠道方面，各地通过财政投

入、彩票公益金、社会捐赠等多渠道筹措资金。

在开展综合帮扶方面，多地加强部门协

同，促进融合发展。

在加强宣传引导方面，各地通过媒体宣

传、典型引路、受益人讲述等方式，广泛传播政策成效。

建强残疾人无障碍监督队伍

三年来，中国残联扎实推进残联系统无障碍建设重点工作，始终把无障碍环境建设作为重中之重，聚焦残疾人急难愁盼，精准发力，狠抓落实。

在建强残疾人无障碍监督队伍方面，中国残联推动各地残联建立无障碍环境建设促进监督队伍。截至2025年底，全国已建立队伍1754个，监督员达24454人，其中残疾人监督员10968人。连续多年加强无障碍监督员培训，组织残疾人代表参与设施体验、意见征询、监督评价等活动，使无障碍建设更贴合需求，更符合实际。

在多措并举加强残疾人无障碍服务方面，中国残联推动特殊教育机构、残疾人集中就业单位、残联系统服务设施等无障碍改造，发挥行业标杆作用；与国家发展改革委等9部门联合印发《关于推进科技助残的指导意见》，汇聚各方力量推进科技在无障碍等助残各领域创新应用；配合教育部门为残疾考生参加高考提供无障碍便利服务，组织推进编写盲文版、大字版教学用书，推动将大字版教材列入《义务教育国家课程教学用书目录》；大力推广国家通用手语和通用盲文，推进信息无障碍技术、产品、服务研发应用，支持南京特殊教育师范学院开展无障碍管理专业人才培养，夯实事业发展基础。

本报北京9月1日讯



不容违规营销“消费”中医药

法治时评

□ 林楠特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8月31日发布通报，近期，在中医医疗违规行为专项治理工作中，相关部门依法查处了两起涉中医药网络违规营销宣传问题。案件经披露后，引发广泛关注。

中医药是我国独具特色的卫生资源，深受群众信赖。近年来，“中医药热”持续升温，一些不法分子借此牟利，这两起案件即是典型案例。在其中一起案件中，多家以“香港大药房”名义开设的网店销售“透骨膏”“无湿丸”等产品，在直播营销中宣称具有缓解疼痛等功效，涉嫌虚假宣传。事实

上，这些产品并非药品，而是日用品。在另一起案件中，部分医务人员以健康科普名义，借网络平台违规推荐处方药“排毒清脂颗粒”，经查，该事件涉及多个省份的22家医疗机构、27名医生。

两起案件表现形式不同，但都是借中医药名义、利用互联网平台进行违规营销宣传，隐蔽性强、影响范围广，不仅误导公众、损害消费者合法权益，还扰乱市场秩序，影响中医药行业声誉，必须依法严厉打击。我国广告法、药品管理法、《药品网络销售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规范，已为营销宣传、处方药网络销售等行划定了清晰红线。今年5月，多部门联合部署开展为期一年的专项治理工作，明确严厉打击借中医药名义虚假宣传、直播带货等损害群众健康权益的违法违规行为。对于这两起案件，

相关部门依法处置并予以曝光，彰显了对违法违规行为“零容忍”，切实守护人民群众健康权益，维护市场秩序和中医药行业良好形象的坚定立场。

从两起案件看，违规营销宣传之所以能大行其道，与平台内部合规机制不健全、主体责任落实到位不无关系。这提醒相关平台，必须守好合规“关口”，加强内容审核，对资质不全、不合规的店铺和商品坚决说“不”。有关部门也应继续强化协同联动，加大违法违规行为查处力度。同时，压实医疗机构和互联网平台主体责任，规范健康科普行为，加强科普宣传，提升公众辨识力，让“蹭中医药热度”的套路失去市场。

中医药是祖先留给我们的宝贵财富，绝不能违规营销肆意“消费”。期待专项行动持续发力，凝聚多方合力，以法治利剑斩断伸向中医药的黑手，织密全社会防护网络，守好中医药“金字招牌”，让这一民族瑰宝更好地守护亿万群众的健康。

广州大岗镇将反邪教知识送进暑假托班

为进一步增强辖区青少年抵御邪教侵害的意识和能力，近日，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大岗镇平安法治办联合镇总工会，在工会暑期托管班开展反邪教宣传活动。活动现场，宣讲员结合PPT课件，用通俗易懂的语言讲解邪教种类、特征及危害，揭露邪教反人类、反社会、反科学的本质。同时，设置反邪教IP形象“粤小正”创意手工环节，组织孩子们用橡皮泥捏制“粤小正”卡通形象，在轻松愉悦的氛围中巩固所学知识。接下来，大岗镇将常态化开展反邪教宣传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活动，努力营造“全民反邪教、聚力护平安”的浓厚氛围。

张文煜

廖丽君

权威发布

2026年国家网络安全宣传周将于9月14日至20日举办

新华社北京9月1日电 记者王思北记者从1日在京举行的2026年国家网络安全宣传周新闻发布会上获悉，2026年国家网络安全宣传周主题为“网络安全为人民，网络安全靠人民——智能时代，网安护航”，将于9月14日至20日在全国范围内统一举行，开幕式等重要活动在山东济南举办。

2026年国家网络安全宣传周期间将举办开幕式、网络安全技术高峰论坛和15场专题论坛、网络安全技术应用体验区、网络安全和信息化人才招聘会等。其中，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应用体验区将全面展现网络安全领域重要成果，发布行业领域重要需求和新型产品，集中开展技术推介和交流合作，还将同步开展网络安全互动体验、组织“网安门诊”“AI复刻数字人”等活动，通过实

物展示、视频宣传、人机交互等多种方式，推动网络安全技术成果普惠共享。

今年网安周还将举行校园日、电信日、法治日、金融日、青少年日、个人信息保护日等主题活动，组织网络安全进社区、进农村、进企业、进机关、进校园、进家庭等宣传普及活动，以人民群众通俗易懂、喜闻乐见的形式宣传网络安全知识和防护技能。此外，还将组织网络安全创新创业大赛暨全国大学生信息安全竞赛，开展“文艺话网安”系列活动，面向全国广大网民开展网络安全云竞答活动、微视频征集展映。

2026年国家网络安全宣传周由中央宣传部、中央网信办、教育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全国总工会、共青团中央、全国妇联等十部门联合举办。

七部门印发《关于推动商品消费扩容升级的实施意见》

本报讯 记者李立娟 见习记者王策

近日，商务部会同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农业农村部、文化和旅游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等部门印发《关于推动商品消费扩容升级的实施意见》（以下简称《实施意见》），提出20项具体措施，推动“十五五”时期商品消费规模稳步扩大。

商务部消费促进司负责人解读称，《实施意见》明确了“十五五”时期促进商品消费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总体目标。到2030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60万亿元左右，培育形成绿色消费、智能消费、健康消费等十万亿级市场，推动相关领域消费持续发展壮大；汽车、家电、通讯器材、纺织服装等万亿级品类零售额持续增长，市场

规模保持全球领先地位。

《实施意见》提出了促进商品消费的4方面重点任务：一是促进大宗耐用商品消费，深入推进汽车流通消费改革试点，全链条扩大汽车消费；加快智能家居应用推广。二是稳步提升生活日用品消费，促进食品、饮料、纺织服装、文体娱乐用品等消费品质提升。三是支持特色商品消费，聚焦“一老一小”，支持银发、婴童产品消费；促进国货“潮品”、外贸优品、国际精品等消费。四是培育壮大升级类商品消费，顺应消费升级需求，促进绿色、智能、健康等品质消费。

《实施意见》还提出健全城乡消费载体，完善消费品标准体系，加强消费品牌建设，强化财政金融支持，规范商品消费市场秩序等6方面支撑保障措施。

四部门部署2026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

本报北京9月1日讯 记者赵晨熙 记者从今天从国家卫生健康委获悉，国家卫健委、财政部、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国家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近日印发《关于做好2026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指导各地做好2026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

2026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人均财政补助标准为99元。《通知》明确，要广泛开展形式多样的健康教育，提高居民健康素养，引导群众积极参与自我健康管理。各地要结合实际，做好地方病防治、农村妇女“两癌”检查等服务项目，做好新生儿疾病筛查和儿童营养改善等工作。

《通知》要求做实“一老一小”健康管理服务，规范组织老年人健康体检，及时反馈体检结果，并对体检中发现的健康问题予以针对性指导。要落实0至6岁儿童健康管理服务，根据有关服务规范和技术规范要求，配备安全、简便、适宜的随访设备，强化医务人员培训，提升随访质量，保障服务对象安全。

《通知》强调，要加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评价监管，加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穿透式监管，重点关注居民的可感度和可及性，服务的有效性，成本与效益的匹配度，重点人群、重点疾病的管理情况，资金配套足额程度、资金落实时效性，以及是否存在截留挪用问题。

工信部组织开展人工智能应用服务商培育专项行动

本报讯 记者刘欣

工业和信息化部近日印发通知，组织开展人工智能应用服务商培育专项行动。本次专项行动以“扩量提质、梯次培育、创新引领、应用导向”为原则，以构建结构合理、分工有序、协同创新的多层次服务商梯队为主线，加快培育全要素协同、全链条贯通、全场景覆盖的人工智能应用服务生态。

通知明确，到2026年底，全国服务商资源池内服务商数量突破2000家；到2027年底，全国服务商资源池内服务商数量不少于3000家，支撑形成全要素协同、全链条贯通、全场景覆盖的人工智能应用服务生态。

通知聚焦当前服务商发展面临的痛点问题，系统布局四项重点任务：一是摸底数，建立服务商资源池，组织全国各地全面摸排服务商情况，建立完善服务商档案，汇总形成全国服务商资源池，为服务商培育和和管理提供资源底数。二是强能力，提升服务供给水平，推动组建人工智能应用服务

团，强化上下游单位联动，统筹各类创新载体，优化技术创新能力。及时推送安全风险，提升服务商安全、伦理、合规等管理能力。三是促闭环，推动规模化应用，鼓励打造标准化服务，形成可复制解决方案，做实供需对接活动，加大宣传推广，扩大场景开放范围，提升服务商采购力度。完善出海服务体系，推动优质人工智能应用项目出海落地。四是壮生态，加强服务商支撑保障。用好“算力券”等工具，保障服务商要素供给，鼓励共建实训基地，发展前线部署工程师，提升专业人才储备。

下一步，工业和信息化部将加强统筹指导，及时研究、解决专项行动推进中的重大问题与关键事项，对于专项行动实施效果好的地区，在有关政策、项目中予以倾斜支持，加大成果应用推广力度。工业和信息化部将适时建立人工智能应用服务商资源池线上平台，做好信息共享运用。同时，鼓励各地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加强政策支持，给予服务商相应配套资源。

铁路公安暑运期间守护9.54亿人次旅客安全出行

本报讯 记者张晨 8月31日，为期62天的2026年暑运落下帷幕。记者从公安部铁路公安局获悉，暑运期间，全国铁路公安机关加强巡逻检查，强化隐患排查，共抓获各类违法人员1.1万余人，督导铁路企业查获禁限带物品350万余件，帮助旅客解决急难愁盼问题6.2万余件，确保了铁路治安持续稳定和9.54亿人次旅客出行安全。

暑运期间，各地铁路公安机关紧盯客流及天气变化，优化勤务模式，加大巡逻频次，集中整治酗酒滋事、强闯闸机等违法行为，净化治安秩序。青岛、武威、延安等铁路公安处将热门景区车站作为重点，为一线民警配齐配强警戒带、小喇叭等设备。石家庄铁路公安处石家庄站派出所划定14处重点巡查点位，强化重点时段巡控。哈尔滨铁路公安处乘警支队组建“夜鹰小分队”，深入150余趟列车开展巡查宣传500余次。

各地铁路警方联合铁路及地方相关单位排查安全隐患，会同地方公安及铁路企业等单位补齐低空安防短板，严打无人机“黑飞”行为。沈阳铁路公安处累计研判各类涉飞风险信息165条，先后查处违规飞行人员46人次。杭州铁路公安处温州南派出所面对多轮台风暴雨肆虐，会同铁路单位开展隐患排查42次，整改清理倒伏树枝、积水杂物等隐患46处。银川铁路公安处聚焦铁路沿线易积水路段等风险，督促铁路单位增设警示标识，集中整治涉河安全隐患。与此同时，合肥铁路公安处黄山北站派出所持续推行“让身份证回家”机制，会同车站送还旅客遗失身份证件14份。怀化铁路公安处怀化站派出所印制反诈手册500余册，宣传单页1万余张，现场向旅客讲解识诈防诈常识。乌鲁木齐铁路公安处乌鲁木齐站派出所配齐AED除颤仪及应急药品，以备旅客不时之需。

新疆打造「互联网+」公安政务服务平台

本报乌鲁木齐9月1日电 记者潘从武 记者今天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新闻办公室召开的专题新闻发布会上获悉，近年来，新疆公安机关聚焦企业群众需求，全力打造“互联网+”公安政务服务平台，推动服务更便捷，办事更高效，实现品牌化“掌上办”、全覆盖“一窗办”、智能化“高效办”3个突破。

发布会介绍，当前“互联网+”政务服务备受关注，新疆公安机关积极依托互联网信息技术推动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上线“新疆公安微警务”微信小程序，涵盖户政、交管等7类133项高频业务，新增中哈霍尔果斯合作中心入园预约、乡村民宿入住登记等事项，累计办件1792万余笔，群众“掌上办事”的获得感显著提升；全区设置908个“一窗通办”综合窗口，实现区、地、县、乡全覆盖，办件超450万笔，大幅提升公安政务服务质效；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等地创新推出“无人户政”“三语导办”等服务，实现政务服务从“8小时”向全天候延伸。

发布会强调，新疆公安机关将围绕“深度融合、场景应用、诉求统揽”持续发力推动平台融合，将公安微警务全量融入自治区一体化平台，实现“一次登录、全网通办”；拓展场景应用，在“新服办”“新企办”构建公安服务专区，优化大型活动许可等流程，推出更多“一件事一次办”套餐；统一诉求入口，将各类投诉举报渠道归口至12345热线，确保企业、群众诉求及时响应、闭环处理。

周口供电保障果农用电安全可靠

当前正值果品采收关键时期，国网周口供电公司坚持靠前服务理念，组织各基层供电公司优化供电服务保障，确保果农用电安全可靠。针对果园季节性集中用电特点，黄泛区供电公司优化办电流程，实行“一证受理、容缺后补”便民举措，为果农提供快速接电服务；大力推广“网上国网”App，实现电费缴纳、故障报修、用电查询等业务“指尖办”，让果农足不出户享受全流程线上服务。西华县供电公司依托焦裕禄共产党员服务队，推行“网格化+差异化”服务模式，组建专项队负责对接辖区果园，为果品冷链企业开展能效诊断，制定错峰用电方案；常态化开展果农供电设备专项巡检，及时排查消除各类用电安全隐患，筑牢果品采收季电力保障防线。

王情倩 徐浩然